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广告、印刷、宣传品制作等 服务项目采购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广告、印刷、宣传品制作等服务项目采购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5 月 4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23GJ-(CS)023
 - 2、项目名称：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广告、印刷、宣传品制作等服务项目采购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500000 元/年
 - 5、最高限价：500000 元/年
- 采购需求：医院广告、印刷、宣传品制作服务。（详细规格参数见磋商文件）
- 6、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时，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2) 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及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3) 提供近两年任意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未满十二个月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
 - (4) 提供依法缴纳近 6 个月任意 1 个月社会保险的证明；
 - (5) 提供依法缴纳近 6 个月任意 1 个月税收证明；
 - (6)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服务-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7) 提供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 (8)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 1：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至 2023 年 4 月 27 日（上午 10:00-14:00，下午 15:30-19:30）

获取磋商文件地点：政采云平台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磋商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 年 5 月 4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五、开启

时 间：2023 年 5 月 4 日 10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 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事项

1.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必须可自主通过新疆 CA 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 CA 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 CA，可与新疆 CA 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 CA 服务热线 0991-2819290（喀什办理地点喀什东城喀什市行政审批局一楼企业服务专区数字证书窗口，联系电话 15001465669）。

2.本项目实行网上磋商，采用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磋商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磋商，自行承担磋商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应在磋商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磋商或磋商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磋商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磋商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磋商时解锁。

6.磋商保证金缴纳及确认时间:凡拟参加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磋商前将磋商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磋商保证金汇款凭证上用途栏应注明:项目名称+标项号+磋商保证金。否则,届时其磋商将被拒绝。

7.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磋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1号群:30349928(如已加入1-11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喀什地区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喀什地区喀什市迎宾大道120号
联 系 人:曹林岚
联系方式:0998-296291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新疆共建恒业信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陕西大厦12楼1208室
联 系 人:朱萍
联系方式:18209987338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喀什地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地 址:喀什地区财政局
监督投诉电话:0998-2597200

新疆共建恒业信息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4月20日